

附表一

嶺東科技大學109學年度境外臺生因應疫情返臺就學銜接專案計畫（第二梯次）

甄試入學招生國外學歷(力)切結書

考生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身分證 字 號	
報考系別 年 級		系	年級	報 考 學 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班
國 外 學歷(力)	校 名：(中文)_____ (英文)_____ 學校所在國別：_____州別：_____ 系（所）別：_____ 修業期限：自西元_____年_____月起至_____年_____月止。 學歷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肄業(修業滿__個學期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畢業				
切結事項	1. 本人所繳交國外學歷(力)證件影本，確為教育部認可，經駐外單位驗證屬實。 2. 本人取得學位規定之總學分數中，遠距教學課程未超過二分之一。 3. 本人並保證於錄取報到時，需繳交： (1)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(力)證件正本(加蓋認證章戳)。 (2) 歷年成績證明正本(加蓋認證章戳)。 (3) 畢業學校開具之國外學歷(力)修業起迄期間證明正本。 (4) 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國日期證明書正本。 持非英語系國家之國外學歷(力)證件及歷年成績單，需並附上中文或英文譯本並經駐外單位認證加蓋章戳。 4. 若未如期繳交前述資料或經查證不符合本校報考條件，本人自願放棄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。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立切結書人簽章：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聯 絡 電 話：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_____年____月____日</p>				

說明：

- 一、考生所持國外學歷(力)須符合「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」之規定。
- 二、請考生填妥本申請表，將申請表、學歷(力)證明文件(如在學證明、修業證明、歷年成績單等文件)，掃描成PDF檔，連同其他審查資料電子檔，於報名期限上傳至報名系統。